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背景	1
(二) 项目内容	2
(三) 组织管理和实施情况	3
(四) 资金情况	4
(五) 项目绩效目标	5
二、绩效评价工作实施	8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8
(二)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依据等	8
(三) 评价指标体系	11
(四) 评价组织实施	11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指标分析	13
(一) 综合评价结论	13
(二) 绩效指标分析	14
四、取得绩效及主要做法	27
(一) 直接管理，定岗定责，夯实基础，扎根基层	27
(二) 明确对象，围绕底线民生，服务基层	27
(三) 用项目化管理思维做民政兜底性社工服务	28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9
(一) 资金支出率不高，资金支出管理不够规范	29
(二) 需求调研不够精细，专业服务指标持续缩减	29
(三) 项目第三方考核单位资质待商榷	30

六、有关建议.....	30
（一）科学测算，加强监控，充分发挥资金效能.....	30
（二）充分调研，以需求为导向拟定项目指标.....	30
（三）加强第三方考核单位选择的专业敏感性.....	31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1
附件1 中山市南朗镇 2020 年度公共服务办公室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经费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指标得分表.....	32

**中山市南朗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2020 年度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经费项目
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

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考核资金预期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粤发〔2019〕5 号）、《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意见》（中府〔2019〕102 号）、《中山市财政局南朗分局 2021 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等文件的要求，中山市财政局南朗分局委托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思恒效”）对“2020 年度社工综合服务中心和居家养老社会工作服务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实施了绩效评价。评价基准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综合中山市南朗镇公共服务办公室项目绩效自评、第三方机构评价工作组对自评材料审核、现场评价和综合分析等结果，最终评定“中山市南朗镇 2020 年度公共服务办公室购买社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得分为 **92.14** 分，评价结果等级为“**优**”。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2018 年，中山市民政局先后出台了《关于加快推进全市民政兜底性社工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中民社字〔2018〕5 号）、《关于做好民政兜底性社工服务高质量发展工作的通知》。南朗镇社会事务局高度重视，紧跟全市部署，积极推进民政兜底性社工服务改革发展。2018 年以来迅速成立本镇民政兜底性社工服务领导班子，研究社工服务改革的总体规划和方案，明确改革方向和目标。

2019 年，按照省民政厅提出“中山要在推进社工建设高质量发展、高效率运作上走在全省前列”的要求，中山市民政局出台《关于进一步深化民政兜底性社工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充分发挥社会工作在保障和改善民生、创新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完善相关管理制度和项目经费比例。南朗镇为更有效地调动服务资源，优化公共服务提供，将社会工作综合服务中心和居家养老服务两个项目整合为社工综合服务中心项目，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确定了实施单位。

（二）项目内容

本项目总目标为南朗镇 15 个村居弱势群体、家庭、老人及其他村居民群体提供精准的专业服务，通过开展社区教育服务，挖掘社区资源，提升村居民的生活幸福感，促进各群体之间的融合，营造互助活力南朗村居。项目内容包括：兜底社工服务、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发展服务、婚姻家庭服务。兜底社工服务是指为南朗镇双低家庭、独居困难长者、困难残疾人、困难优抚对象、困境儿童、困难重疾家庭等民政兜底对象提供专业服务，协助落实

民政惠民政策，收集民情民意。居家养老服务根据长者居家生活、健康康复、休闲娱乐、人际交往、社区参与等实际需求设计并开展服务。社区发展服务根据各村居特色及困难群体的需求，结合社区资源及本土文化，增强社区活力，促进社区共融。婚姻家庭服务为南朗镇有需要的婚姻家庭成员提供调解、辅导和志愿服务，巩固婚姻家庭关系。

（三）组织管理和实施情况

1.组织管理

根据中山市民政局有关工作要求，成立了以镇分管领导为组长的改革工作小组，组织推进民政兜底性社工服务改革工作，实行“集中管理、定岗定责”。以下为民政兜底性社工服务领导班子架构，详见表 1-1：

表1-1 领导班子架构图

职务	人员	备注
组 长	黄卫军	镇党委委员
副组长	唐志雄	镇社会事务局局长
组 员	许志毅、阮嘉敏、陈嘉卿、许英奇、吴宇航	阮嘉敏专职对接民政类社工服务

制定《南朗镇社会工作服务站管理办法》、《南朗镇社会工作服务站绩效考核制度》、《南朗镇社会工作服务站社工驻村工作指引》等工作制度和守则，从制度上明确管理模式和社工职责，采取“分组划片、入村驻点”等方式按要求开展服务。

2.实施情况

南朗镇社会事务局 2018 年 9 月通过政府采购平台公开招标，确定中山市汇能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为 2019-2020 年度社工综合服

务中心项目承接单位，于 2018 年 12 月 29 日签订《南朗镇 2019-2020 年度社工综合服务中心和居家养老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协议》，合同期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同金额：377.78 万元。本次考核范围为合同约定的第二年服务期。

协议明确要求项目承接机构须安排社工对接本镇 15 个村居，由南朗镇社会工作服务站站长和专职工作人员直接安排工作，指定 1 名业务骨干直接主导社工服务日常运作管理。包括定期召开兜底社工服务工作会议，监督项目的财务、人员考勤、绩效考核等情况。

（四）资金情况

1. 预算安排情况

根据 2020 年 2 月 6 日《2020 年南朗镇部门预算下达通知》可知，本项目年初下达预算 188.89 万元，用于支付“南朗镇 2019-2020 年度社工综合服务中心和居家养老社会工作服务项目”的三期、四期费用。根据《关于支付居家养老服务的请示》可知，调减 10.9542 万元至“居家养老服务”项目；根据《关于再次调整农村低保金项目经费的请示》可知，调减 3.9598 万元至农村低保金项目，故本项目共计调减经费 14.914 万元。综上，本项目全年下达总预算为 173.976 万元。

2. 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南朗镇 2019-2020 年度社工综合服务中心和居家养老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协议》可知，该项目总费用为 377.78 万元，分五期支付，详见下表 1-2。

表1-2 项目合同约定资金支付明细表

序号	支出内容	合同约定支付比例	合同约定支付金（万元）
1	第一期项目经费	25%	94.445
2	第二期项目经费	20%	75.556
3	第三期项目经费	30%	113.334
4	第四期项目经费	20%	75.556
5	第五期项目经费	5%	18.889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共支出 146.11154 万元，资金支出率为 83.98%。其中，第三期和第四期支出资金共 144.8157 万元，另支出 2022 年项目中介费 1.29584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详见下表 1-3：

表1-3 具体资金支出明细表

序号	支出方向	金额（万元）
1	2019-2020 年度社工综合服务中心和居家养老社会服务项目费用（第三期）	113.334
2	2019-2020 年度社工综合服务中心和居家养老社会服务项目费用（第四期）	31.4817
3	2022 年社工综合服务中心和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服务项目中介费	1.29584

（五）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单位设置了明确的绩效总目标，并细化为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各 1 个。项目的整体绩效目标和具体绩效指标详见下表 1-4：

表1-4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总体绩效目标	为南朗镇 15 个村居弱势群体、家庭、老人及其他村居民等群体提供精准的专业服务，开展社区教育服务发展社区	（1）弱势群体支援服务：透过“一见倾心”弱势群体支援计划，全面掌握南朗镇兜底对象的需求，透过探访、咨询及个案服务，及时介入回应。全覆盖回访率不低于 30%，开展优质的社工服务，至少 40%的个案服务

		及资源，提升村（居）民的生活幸福感，促进各个群体之间的融合，营造互助活力南朗村居。	对象的困境得到关注和解决。 （2）居家养老服务：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促进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依，营造敬老爱老的社区氛围，帮助老年人达到居家安心和居家安康，提升老年人的安全感、幸福感和获得感。 （3）婚姻家庭服务：透过婚姻家庭领域3个子项目的运作，让困境儿童获得爱和陪伴，促进他们健康成长；使困难重疾家庭缓解因疾病带来的经济压力及生活困扰；促进家庭成员之间关系，打造和美幸福家庭。 （4）社区发展服务：透过链接社区资源，动员社区居民共同参与解决社区问题，分别从资源发展、志愿发展和社区清洁美化方面进行介入，开展资源精准帮扶，解决社区问题，提升社区活力。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为本镇民政兜底对象建立服务档案，定期提供探访服务了解需求，按实际需要提供电访或咨询服务；提供个案服务协助解决生活困难或提升其解决困难的能力；根据目标对象需求及社区发展的需要开展社区活动、根据实际需要开展小组；根据婚姻家庭服务需求，开展相应家庭关系协调工作；外展链接资源开展服务。	兜底对象建档 275 个、家访续访 2200 个、电访/咨询 3350 个、个案 70 个、活动 150 场、小组 15 个、外展 95 次、婚姻家庭类调解 20 个。
	质 量 指 标	以为双低家庭，独居、空巢及困难长者，困难残疾人，困难优抚对象、困境儿童、困难重疾家庭以及其他边缘人群等困难群体为目标服务对象，根据社会工作的理念、方法和技巧，链接社会资源及社区资源在辖区范围内开展专业社工服务。	（1）弱势群体支援服务：形成一份兜底对象和类兜底对象名单建档率达到 100%，全面掌握兜底对象的家庭需求，且对需求进行分类管理、根据需求分类进行介入使得 90%以上如上需求的家庭得到及时的回应； （2）居家养老服务：让接受“健康速递”服务的 130 名困难老年人能够获得上门药物保障、居家卫生安全保障以及健康管理支援，达至“居家安康”、提升长者的防骗知识，降低长者受骗的几率。运用缅怀疗法、人生回顾理论，促使老人重新认识

			自我；开展满意度调查，让镇内老年人享受更优质的惠民服务，达至“居家安养”、透过老年人课堂为镇内老年人提供一个学习、娱乐的多元平台，提升老年人退休生活质量； （3）婚姻家庭服务：通过社工+爱心志愿者的参与，让困境儿青获得爱和陪伴，促进他们健康成长；通过个人、家庭及社会三个层面介入，缓解困难重疾家庭因疾病带来的各种压力，提升家庭生活质量；同时提升政策知晓率及村居民健康管理的意识及能力；通过社区剧场、摊位宣传等活动及个案咨询与辅导的服务形式，促进家庭关系，打造和谐幸福家庭； （4）社区发展服务：全年调动价值4万元资金或物资用于困难个人及家庭的帮扶；全年助力100人次解决实际困难达成微心愿；成立一支至少8人的志愿者健康服务队定期为重症患者家属提供支持；开展“巧技美家园”服务向居民提供至少10种实用的居家清洁和收纳技巧；发挥志愿者的宣传功能，提升村居民参与改善居住环境的积极性。
	时效指标	项目服务按协议在2020年度成	12个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个案来源多样性	该项目支持的兜底社工服务、婚姻家庭服务、居家养老服务和社区发展服务等四大领域工作中支持的个案来源比例分布情况。个案来源分布均衡、多样，更利于开展个案工作。
		状况改善完成度	在通过家访、电访/咨询、个案开案、小组等工作，帮扶的社区成员相关状况得到改善的情况。
		带动志愿者及企业参与扶贫帮困、敬老爱幼等公益服务	发展培育本地义工及活跃村居社会组织，拓宽资源渠道有效为兜底人群等其他困难个人和家庭提供各类物品资源支持，从而促进社会服务专业化和支援服务发展
	受众满意度	服务受众对社工服务的满意度，包括服务态度、服务安排、服务质量等内容	良好
	经济效	社区资源调动	全年调动价值4万元资金或物资用于困难

	益指标		个人及家庭的帮扶；全年助力 100 人次解决实际困难达成微心愿；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项目质量考评	良好

二、绩效评价工作实施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评价目的：通过引入第三方开展项目实施绩效评价，客观公正地衡量和检验财政资金支出效率，为项目资金存设提供决策依据。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财政资金管理，不断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提高单位行政效能和用财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评价对象：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对象为“中山市南朗镇 2020 年公共服务办公室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经费”项目，本次项目评价范围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预算资金 188.89 万元。

（二）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依据等

1. 评价原则

（1）客观、公正原则。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坚持以真实性、科学性、规范性为原则，对由财政安排专项资金建设项目的管理、实施、运营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保证评价结果的有效性。

（2）定性与定量相结合。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以定量分析为主，定性分析为辅，通过两种分析方法共同评价支出项目的效果，合

理、准确地反映项目实际绩效。

(3) 绩效相关原则。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紧紧围绕项目实际产出与计划产出的绩效进行，确保评价结果能够清晰反映项目投入与产出的对应关系。

2.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主要采用案卷研究法、专家评审法、现场评价法、预定目标与实施效果的比较法等。

(1) 案卷研究法。是指通过对已有案卷资料的研究分析，找出项目实施的重点，并形成预判，为整个评价工作打下基础。案卷研究的对象主要有：一是其他同类项目资料，二是与本项目相关的政策文件，三是单位提交的 2020 年度相关佐证材料。

(2) 专家评审法。通过绩效管理、行业管理、财务管理等相关领域的专家依据专业知识对财政支出绩效进行分析，并形成评价意见。

(3) 现场评价法。现场评价工作组与项目实施的相关单位，包括自评单位、项目实施单位等进行深入沟通交流，实事求是核查其财务情况、项目管理情况和绩效表现等相关资料，对项目进行核实。

(4) 预定目标与实施效果的比较法。通过对项目产生的实际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预期目标进行分析对比和定性分析、定量分析，分析哪些预期目标已经完成（包含全部完成和部分完成），哪些没有完成，从而评价财政支出绩效情况。

3.评价依据

(1) 绩效管理相关文件依据

-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20年修订）；
- ②《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③《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 ④《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粤发〔2019〕5号）；
- ⑤《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意见》（中府〔2019〕102号）；

(2) 相关政策文件依据

- ①《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号）；
- ②《关于加快推进全市民政兜底性社工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中民社字〔2018〕5号）；
- ③《关于做好民政兜底性社工服务高质量发展工作的通知》（2018年7号文件）；
- ④《关于进一步深化民政兜底性社工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中民社管〔2019〕1号）；
- ⑤《南朗镇财政资金审批制度》（南朗府办〔2019〕1号）；
- ⑥《南朗镇社会工作服务站管理办法》。

(3) 被评价对象相关资料

- ①项目申报预算时提供的绩效目标及预算申报资料；

- ②项目实施过程资料；
- ③项目绩效佐证材料；
- ④资金使用、支出明细等财务资料；
- ⑤与本次评价相关的其他资料

（三）评价指标体系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文件的有关要求，本项目指标体系包括项目决策、过程管理、产出效率、项目效益和公众满意度等 5 个一级指标，项目立项、资金落实、项目管理、资金管理、产出数量、产出时效、经济社会效益、可持续发展、社会公众满意度等 9 个二级指标，并设立自评工作质量、绩效信息公开情况、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项目实施整改情况、负面影响、政府采购执行情况、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违法违纪行为等 8 项逆向指标进行考核。具体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1。

（四）评价组织实施

1.评价团队配置

为顺利开展本次绩效评价，博思恒效组建由公共管理、绩效管理、财务管理等领域人员组成的评价小组，人员组成见下表。

表2 绩效评价小组名单

成员	单位	职称	工作领域
夏少琼	广东财经大学	社会学副教授	公共管理
陈庚石	/	高级工程师	绩效管理
杨素芬	/	高级会计师	财务管理
孙园霞	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	中级经济师	绩效管理

黄程晖	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	/	财务管理
彭文仪	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	/	绩效管理
陈宣	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	/	财务管理
石桂英	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	/	绩效管理

2.评价流程

本次评价分前期准备、书面评审、现场评价、综合分析、提交报告、档案资料移交六个阶段实施，具体安排如下：

（1）前期准备

一是单位对接。评价小组与被评价单位对接，了解项目资金、绩效情况。二是资料收集。评价小组收集与本次评价相关的资料，包括项目绩效自评，及相关佐证资料。

（2）书面评审

资料收集齐全后，评价小组对材料进行梳理和审核，并形成书面审核意见。目的在于审查被评单位报送资料的完整性、规范性和内容的真实性，重点考察项目支出的绩效，与现场考察结果形成对照，从中发现差异与问题。

（3）现场评价

评价小组到被评价单位开展现场评价及实地考察，了解项目支出情况和项目建设情况，并查阅与资金申请、支出、工作开展等有关资料。

（4）综合分析 with 报告撰写

评价小组对采集的评价相关基础数据资料进行整理汇总，结合现场核查情况，对项目绩效进行全面分析，形成初步评价意见，并完成报告初稿的撰写。

（5）意见征集及报告修改

评价小组就评价报告征集镇财政局及被评价单位意见，并根据情况完成修改。

（6）档案资料移交

博思恒效将评价报告、项目相关资料等移交至镇财政局。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指标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单位提交自评材料，结合现场核查、专家组研讨、问卷调查等方式获取的项目信息，博思恒效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综合评定：本项目得分 92.14 分，等级为“优”。各一级指标得分简表见表 3-1，具体评分情况详见附件 1。

从整体来看，本项目取得的成效为：以民生需求为导向开展走访调查、低保提标扩面、收集民情民意、宣传民政民生政策等工作，加强了对社工服务的直接管理；明确对象，围绕底线民生，服务基层；采用“1+4”兜底服务模式，即“1 套项目化思维框架结合 4 个精准服务策略”模式开展兜底服务，保障服务项目持续性。

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主要有：资金支出率不高，资金支出管理不够规范；需求调研不够精细，专业服务指标持续缩减；项目第三方考核单位资质待商榷。

建议项目单位科学测算，加强监控，充分发挥资金效能；充分调研，以需求为导向拟定项目指标；加强第三方考核单位选择

的专业敏感性。

表3-1 一级指标得分简表

一级指标名称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12 分	10.5 分	87.50%
过程管理	28 分	25.06 分	89.5%
产出效率	20 分	20 分	100%
项目效益	30 分	27.5 分	91.67%
公众满意度 与知晓度	10 分	9.58 分	95.80%
逆向指标	-45 分	-0.5 分	-
汇总	100 分 (不含逆向指标)	92.14 分	92.14%

(二) 绩效指标分析

1. 项目决策分析

项目决策包含项目立项、资金落实 2 个二级指标，指标满分 12 分，评价得分 10.5 分，得分率 87.50%。

表3-2 项目决策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得分	三级指标得分率
项目决策（得 分率：87.50%）	项目立项 （得分率： 93.75%）	决策论证充分性	3 分	100%
		目标设置明确性	4.5 分	90%
	资金落实 （得分率：75%）	预算编制合理性	1 分	50%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分	100%

(1) 项目立项

本指标包含决策论证充分性、目标设置明确性 2 个三级指标，指标满分 8 分，评价得分 7.5 分，得分率 93.75%。

1) 决策论证充分性。指标满分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该项目的论证材料主要为《关于购买 2019-2020 年度社工综

合服务中心和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服务项目的请示》（中南社会事务字〔2018〕请66号），包含政策背景、过往服务经验、调整方向和预算申请。项目在决策过程中进行摸底总结、经镇党委会批准通过同意实施。决策过程科学，论证充分。

2) 目标设置明确性。指标满分 5 分，评价得分 4.5 分，得分率 90%。项目单位设置了明确的绩效总目标，并细化为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各 1 个。该指标体系围绕合同内容，框架基本完整，能体现决策意图、涵盖项目实施内容。但是，该项目的绩效目标设置尚存在以下问题：目标值与实际业务水平差距较大，指标内容多以定性方式呈现，文字陈述内容较多，未能充分将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书对应起来。此处扣 0.5 分。

（2）资金落实

本指标包含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到位及时性 2 个三级指标，指标满分 4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75%。

预算编制合理性。指标满分 2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50%。南朗镇社会事务局在该项目的预算编制过程中对购买项目任务需求量细化不够，“兜底服务策略、居家养老服务、婚姻家庭服务、社区发展服务”四大方面需求，只是细化到“户”“人”，没有细化到工时需求数量，因而申报项目预算时，缺少数据支持。购买服务的工时量和全满足需求服务工时比率不清楚。合同任务年度任务指标，采取“协议指标”作为年度任务指标，不具备客观

性、合理性。此处扣 1 分。

1) 资金到位及时性。指标满分2分，评价得分2分，得分率100%。根据合同约定，2019年末期评估合格后南朗镇社会事务局支付中山市汇能社工服务中心第三期项目经费，共支付合同总价的30%，合计113.334万元。中山市汇能社工服务中心于2019年12月24日完成末期评估，评估等级为良好。查阅《关于支付2019-2020年度社工综合服务中心和居家养老社会工作服务项目服务费用的请示》（中南社会事务字〔2020〕请005号）和记账凭证，财局于2020年3月17日完成113.334万元；2020年中期评估合格后南朗镇社会事务局支付中山市汇能社工服务中心第四期项目经费，共支付合同总价的20%，合计75.556万元。中山市汇能社工服务中心于2020年7月13日完成中期评估，评估等级为优秀。查阅《关于支付2019-2020年度社工综合服务中心和居家养老社会工作服务项目服务费用的请示》（中南社会事务字〔2020〕请109号），根据记账凭证，财局于2020年10月16日完成31.4817万元支出。过程及时，合乎要求。详情见下表3-3：

表3-3 资金到位时间表

支出内容	合同约定	履约进度	支付时间	文件依据
第三期项目经费	2019年末期评估合格后支付	2019年12月24日完成末期评估，评估等级良好。	2020年3月17日支付113.334万元	《关于支付2019-2020年度社工综合服务中心和居家养老社会工作服务项目服务费用的请示》（中南社会事务字〔2020〕请005号）
第四期项目经费	2020年中期评估合格后支付	2020年7月13日完成中期评估，评估等级为优秀。	2020年10月16日支出31.4817万元	《关于支付2019-2020年度社工综合服务中心和居家养老社会工作服务项目服务费用的请示》（中南社会事务字〔2020〕请109号）

2.过程管理分析

过程管理包含项目管理、资金管理 2 个二级指标，指标满分 28 分，评价得分 25.06 分，得分率 89.5%。

表3-4 过程管理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得分	三级指标得分率
过程管理 (得分率: 89.5%)	项目管理 (得分率: 100%)	业务制度健全性	1分	100%
		项目调整完备性	2分	100%
		制度执行及监管	5分	100%
	资金管理 (得分率: 85.3%)	财务制度健全性	1分	100%
		使用合规合理性	6分	85.71%
		资金支出率	7.56分	84%
		预算调整情况	2.5分	83.33%

(1) 项目管理

本指标包含业务制度健全性、项目调整完备性、制度执行及监管3个三级指标，指标满分8分，评价得分8分，得分率100%。

1) 业务制度健全性。本项目指标满分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根据《关于加快推进全市民政兜底性社工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的文件精神》，结合南朗镇工作实际，制定《南朗镇社会工作站服务管理办法》，明确约定南朗镇社会事务局管理团队及岗位职责和工作要求，建立人事、考勤和绩效等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对专职社工的管理，提高管理和服务水平。制度建设完整、合法、合规。

2) 项目调整完备性。本项目指标满分2分，评价得分2分，得

分率100%。查阅材料发现项目在2020年度实施过程中共有一次调整。南朗镇社会事务局与中山市汇能社会工作服务中心调整专业服务标准及量化指标、服务人群再聚焦、费用预算三部分内容，友好协商后签订《南朗镇2019-2020年度社工综合服务中心和居家养老社会工作服务项目补充协议》，手续完整。

3) 制度执行及监管。本项目指标满分5分，评价得分5分，得分率100%。根据查阅资料和实地调研发现，项目承接单位中山市汇能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定期进行项目中期、末期自评；项目购买方于2021年6月完成《中山市南朗镇民政兜底性社工服务高质量发展工作自评报告》，对项目基本情况、工作特色与经验、遇到的问题、解决对策和建议等进行总结。同时邀请中山市社会工作者协会对项目进行第三方机构中期、末期评估；中山市社会组织管理办公室在《2020年中山市民政兜底性社工服务高质量发展末期评估报告》中将南朗镇项目评为优秀。以上措施有效监管了项目的执行情况，保障了项目的执行进度、阶段性评估和监管力度。

(2) 资金管理

本指标包含财务制度健全性、使用合规合理性、资金支出率、预算调整情况4个三级指标，指标满分20分，评价得分17.06分，得分率85.3%。

1) 财务制度健全性。指标满分1分，评价得分1分，得分率100%。根据《关于深化市级预算管理改革的意见》(中山办发〔2018〕16号)和《中山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扩大授权支付资金范围有关

事项的通知》（中财库〔2018〕31号）文件的规定，对南朗镇财政资金审批制度和财政资金支出支付方式进行修订，发布《关于修订〈南朗镇财政资金审批制度〉的通知》（南朗府办〔2019〕1号），财务制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指标满分7分，评价得分6分，得分率85.71%。现场核查该项目，会计报销凭证附件齐备，审批手续完整。存在的问题有：①无专项资金管理办法；②根据项目第三方评估机构中期测评，存在部分原始凭证、报销人、领款人未签名，个别支出审批人员未审批签字等情况；部门内部未能及时发现以上问题并进行整改；③在《关于支付2019-2020年度社工综合服务中心和居家养老社会工作服务项目服务费用的请示》（中南社会事务字〔2020〕请005号）中落款时间为2019年1月17日，应为2020年1月17日，时间填写错误，但在审批流程中无人发现和纠正；④因中山市财政局南朗分局《关于加强政府采购预付款管理的通知》中规定：一、预付款原则上不能大于采购总金额的30%。二、工程或服务采购采用分期付款方式的，每期付款金额不能超过当期已完成的进度，第四期项目经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该《通知》仅通过出纳通知群下达，且2021年上半年支付的款项并无执行此通知。下半年支付款项的时候，经多次申请以及沟通，财政分局相关负责同志不同意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该笔费用，要求按进度支付。为了遵守该《通知》要求，经与社工项目负责人协商同意，按进度支付项目经费。因规定导致项目经费实际未支付，项目仍然存在运行风险。此处扣1分。

3) 资金支出率。指标满分9分, 评价得分7.56分, 得分率84%。2020年度项目年初下达预算为188.89万元, 从该项目调减经费至其他项目14.914万元。全年下达项目经费144.8157万元, 又支付了《南朗2021-2022年度社工综合服务中心和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服务项目中介服务事项工程造价咨询》的中介费1.29584万元。综上, 2020年度该项目预算下达173.976万元, 实际支出为146.11154万元, 资金支出率为83.98%。按“资金支出率×指标权重”计算, 资金支出率83.98%×指标权重9分=7.5582≈7.56分。

4) 预算调整情况。指标满分3分, 评价得分2.5分, 得分率83.33%。2020年度项目经费年初预算为188.89万元, 调减经费14.914万元, 预算调整率7.89%。调减经费理由充分, 流程合规; 但中介费支出是由于疏忽列入, 致使项目绩效信息表中资金支出金额146.11154万元, 与项目凭证支出明细中的支出金额144.8157万元, 数据不一致。此处扣0.5分。预算调整情况、理由及报批文件依据详见下表3-5。

表3-5 项目支出和预算调整情况表

资金情况	资金额度(万元)	文件依据	时间	情况说明
2020年资金安排总额	188.89	《南朗2019-2020年度社工综合服务中心和居家养老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协议》	2020年	/
2020年下达预算金额	144.8157	《中山市财政局南朗分局关于加强政府采购预付款管理的通知》	2019年11月27日	一、预付款原则上不能大于采购总金额的30%。二、工程或服务采购采用分期付款方式的, 每期付款金额不能超过当期已完成的进度。财局依据该通

					知拨付当期款项，按合同申请预算，按此通知批复资金，造成支付率低。
	调减总额	14.914	详见以下内容	/	/
项目预算调整情况	1.	10.9542	《关于支付居家养老服务的请示》	2020年11月1日	根据《南朗镇购买居家养老服务补充协议》条款要求，经审核同意后从购买社会服务经费中调整到居家养老服务经费。
	2.	3.9598	《关于再次调整农村低保金项目经费的请示》	2020年12月3日	农村低保金不足以支付2020年12月农村低保金项目，申请从购买社会服务经费调整到农村低保金项目。
中介费	1.29584		《南朗2021-2022年度社工综合服务中心和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服务项目中介服务事项工程造价咨询》	未落款时间	/

3.产出效率分析

产出效率包含产出数量、产出时效 2 个二级指标，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

表3-6 产出效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得分*	三级指标得分率
产出效率（得分率：100%）	产出数量（得分率：100%）	项目预期提供服务完成情况	10分	100%
	产出时效（得分率：100%）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分	100%

（1）产出数量

本指标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项目产出数量包括兜底对象建档数量、探访次数、个案开案数量、电访/咨询数量、主办线上、线下活动数量、外展次数、婚姻家庭类调

解宗数及居民和流动人员防疫服务人次。根据《中山市南朗镇2019-2020年社工综合服务中心和居家养老社会工作服务项目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15日）》，项目各项服务已按照计划目标完成。详情见下表3-7：

表3-7 项目产出数量简表

中山市南朗镇 2019-2020 年社工综合服务中心和居家养老社会工作服务项目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15 日）					
指标项	具体指标	服务指标完成情况			
		协议量	完成量	完成百分比	备注
1	兜底对象建档	275 个	355 个	129.00%	275 为预计建档量,目前民政对象已100%建档
2	家访续访	2200 个	2266 个	103.00%	
3	电访/咨询	3350 个	3973 个	118.60%	
4	个案	70 个	71 个	101.00%	
5	活动	150 场	161 场	107.00%	
6	小组	15 个	15 个	100.00%	
7	外展	95 次	100 次	105.00%	
8	婚姻家庭类调解	20 个	25 个	113.60%	

（2）产出时效

本指标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查阅项目进行过程中专业服务资料如个案、小组、活动，会议记录和每月简报等过程性材料判断项目按照实施计划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应指标。

表3-8 南朗镇社工综合中心和居家养老服务项目工作简报

2020年12月直接服务数据统计表				
序号	指标类型	2020年协议指标	累计完成量	累计完成比例
1	兜底对象建档	275	360	130.9%
2	家访续访	2200	2321	105.5%
3	电访/咨询	3350	4052	121.0%
4	个案开案	70	72	102.9%
5	活动	150	172	114.7%
6	小组	15	15	100.0%
7	外展	95	100	105.3%
8	家庭咨询/调解	20	25	125.0%

4.项目效益分析

项目效益包含经济社会效益、可持续发展2个二级指标，指标满分30分，评价得分27.5分，得分率91.67%。

表3-9 项目效益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得分	三级指标得分率
项目效益（得分率：91.67%）	经济、社会效益（得分率：92.5%）	个案来源多样性	5分	100%
		状况改善完成度	3.5分	70%
		资源募集水平	5分	100%
		志愿服务量	5分	100%
	可持续发展（得分率：90%）	项目持续性	9分	90%

（1）经济、社会效益

本指标包含个案来源多样性、状况改善完成度、资源募集水平、志愿服务量4个三级指标，指标满分20分，评价得分18.5分，得分率92.5%。

1) 个案来源多样性。指标满分5分，评价得分5分，得分率100%。查阅项目提供的4份《服务清单》含70多个个案样本，“兜

底领域”个案 32 个含低保户、低收家庭；“家庭领域”个案 22 个含困境儿童、重疾妇女、紧张家庭关系成员等。此处不扣分。

2) 状况改善完成度。指标满分 5 分，评价得分 3.5 分，得分率 70%。兜底民政服务和社区领域就专业服务开展了成效评价和成效说明，成效评价完成度较好。中山市社会工作者协会对项目开展的中期、末期评估报告中“需要注意的地方”建议如下：服务专业性有待提升，服务深度有待挖掘；服务思路设计有待进一步优化；项目的持续性深入专业化的提升有待进一步探索；服务成效提炼上归纳整理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综上，状况改善完成度有待提高，此处扣 1.5 分。

3) 资源募集水平。指标满分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根据材料，项目 2020 年计划调动价值 4 万元资金或物资用于困难个人及家庭的帮扶；助力 100 人次解决实际困难达成微心愿。2020 年已链接 2112 件物资，折合人民币价值 9.0052 万元，帮助服务对象排忧解难带，解决了实际困难。在四份《服务清单》查阅到中的“个人帮扶”明细即为“微心愿”对象及相关物资内容清单。此处不扣分。

4) 志愿服务量。指标满分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查阅资料 2020 年，项目联动了 12 家爱心企业及机关党支部持续参与“博爱商城”公益捐赠服务；同时，在册志愿者 200 人以上，其中有 100 名志愿者能为服务对象持续提供服务，全年累计志愿服务时数超 400 小时，参与志愿者 214 人次，参与中心各类服务 62 场次，服务 5510 人次。回应了“发展培育本地义工及活跃村

居社会组织，拓宽资源渠道有效为兜底人群等其他困难个人和家庭提供各类物品资源支持，从而促进社会服务专业化和支援服务发展”的目标设置。

(2)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本指标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9 分，得分率 90%。项目年初预算 188.89 万元，承接单位按合同申请第四期项目经费 75.556 万元，财局按照规定批复下达 31.4817 万元，存在 44.0743 万元资金缺口。造成资金缺口的主要原因是财局按照 2019 年 11 月 27 日中山市财政局南朗分局关于加强政府采购预付款管理的通知：预付款原则上不能大于采购总金额的 30%。工程或服务采购采用分期付款方式的，每期付款金额不能超过当期已完成的进度。财局依据该通知拨付当期款项，按合同申请预算，按此通知批复资金。南朗镇社会事务局未能及时了解支付政策变化，导致资金未能按照预算进行支付，虽然在此背景下承接单位依然保质保量完成年度计划指标，末期评估等级为优秀，获得购买方、村居委和服务对象的一致好评。但在后续的工作落实中不能及时掌握政策信息变动有可能严重影响项目的顺利实施。此处扣 1 分。

5. 公众满意度分析

公众满意度指标包含项目相关方满意度 1 个二级指标，指标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9.58 分，得分率 95.8%。本项目执行过程中相关方有服务对象、村居委、购买方等维度。通过第三方评估机构中山市社会工作协会对项目相关方进行满意度调查，平均满意度为 96.55%，详情见下表 3-10。项目执行过程中按照专业服务

开展标准进行满意度随机抽样，G7 小组活动服务对象满意度为 95%。结合第三方评估和项目自测满意度，其平均值为 95.76%，满意度得分 9.58 分。

表3-10项目服务公众满意度

中山市南朗镇 2019-2020 年社工综合服务中心和居家养老社会工作服务项目服务满意度统计表（2020 年 1 月-2020 年 12 月）						
阶段	评估方	满意度				第三方满意度平均值
		村居	服务对象	购买方	均值	
2020 年 7 月	中山市社会工作者协会	97%	97.10%	96.00%	96.70%	96.55%
2020 年 7 月	中山市社工服务指导中心	98.60%	96.40%	/	97.50%	
2020 年 12 月	中山市社会工作者协会	97.90%	93%	90%	95.45%	
随机抽样专业服务满意度	服务对象	95%				

6.逆向指标分析

逆向指标包含自评工作质量、绩效信息公开情况、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项目实施整改情况、负面影响、政府采购执行情况、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和违法违纪行为 8 个二级指标。指标满分-45 分，评价得分-0.5 分。根据《2020 年度南朗镇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项目单位自评工作不够到位，存在项目绩效信息表中资金支出金额与提交的支出明细支出金额数据不一致的情况，项目单位对此提交了补充说明。

四、取得绩效及主要做法

（一）直接管理，定岗定责，夯实基础，扎根基层

2019年，南朗镇民政兜底社工服务建立了专门的兜底服务领域，协议中明确项目承接机构须安排6名社工对接本镇15个村居，由南朗镇社会工作服务站站长和专职工作人员直接安排工作，镇社会事务局牢牢把握工作的主动权，指定1名业务骨干直接主导社工服务日常运作管理。包括定期召开兜底社工服务工作会议，监督项目的财务、人员考勤、绩效考核等情况，确保社工每周下村居必须超过3天，以民生需求为导向开展走访调查、低保提标扩面、收集民情民意、宣传民政民生政策等工作，加强了对社工服务的直接管理。

（二）明确对象，围绕底线民生，服务基层

紧贴南朗镇社会事务局社会救助、养老服务和儿童福利、红十字会及慈善事业等工作内容，镇社工服务站对口设置“兜底服务领域”、“居家养老服务”、“婚姻家庭（重大疾病、困难儿童）服务”及“社区发展（村居基层发展、志愿及博爱商城分站点）服务”4大服务领域，明确兜底服务对象类别、数量，并重点安排6名社工为本镇双低困难家庭、散居及三无五保人员、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民政兜底对象提供专业、精准、有效的服务。

通过资源链接和直接服务帮助兜底对象解决实际的生活困难、修复社会功能、改善生活品质；关注困境儿童发展需求，提

供成长陪伴、资源链接等支援服务，促进增能。设立“应急个案救助基金”，至今，共使用 5.10468 万元帮助 42 户兜底及困难家庭提供 47 次物资添置、屋舍维修、更换老旧电线、修建厕所等实质性服务；加强了儿童保护政策和知识的宣传效果，进行政策入户，一对一面授强化了家长及监护人对儿童保护的意识；在社区层面开展“家庭生命周期”知识宣传，更注重群体互动性和不同家庭成员参与度；2020 年已链接 2112 件物资，折合人民币价值 9.0052 万元，切实起到排忧解难带的作用，满意度达到 100%；铺开 10 个居家养老服务站点服务及完成 3 个长者饭堂建设及运营工作，为 1500 名老人完成登记及提供普惠服务。

（三）用项目化管理思维做民政兜底性社工服务

南朗镇社会工作服务站紧跟全市工作部署，根据指引要求将服务重点转移至民政兜底群体。南朗镇社会事务局采用“1+4”兜底服务模式，即“1 套项目化思维框架结合 4 个精准服务策略”模式开展兜底服务。镇社工站目前透过“一见倾心”兜底群体支援项目，按照项目管理思维框架，遵循“对象管理-接触服务-介入服务-建言献策”服务思路。四大精准服务策略包括以下内容：策略 1，服务群体管理“一个都不能少”。策略 2，深入接触，对每个兜底家庭的需求都了如指掌。策略 3，根据需求分类介入，精准回应兜底对象的需求。策略 4，建言献策：进行“服务-程序-政策”优化三步伐。实现了对兜底群体的服务覆盖率平均 100%，建档率 126%（含退保家庭档案）、164 户兜底对象 100%覆盖回访率为 82.4%；对 71 名兜底老人 100%覆盖回访率为 83.1%；对 71

名类兜底老年人 100%覆盖，回访率为 56.8%；对 53 名困境儿童全面进行摸底并完成 100%覆盖，回访率为 66.46%，保障服务项目持续性。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资金支出率不高，资金支出管理不够规范

一是资金支出率不高。本项目年度实际预算 173.976 万元，实际总支出为 146.11154 万元，支出率为 83.98%，财政资金闲置，未能充分发挥绩效。主要原因为项目单位申请支出的额度与 2019 年《关于加强政府采购预付款管理的通知》的最新要求不符。二是资金支出管理不够严谨。项目单位从本项目中列支 1.29584 万元用于支付 2022 年服务中介费，与项目内容不相符。

（二）需求调研不够精细，专业服务指标持续缩减

项目实施过程中，分别于 2019 年和 2020 年各签订一次项目补充协议，重新约定专业服务标准和项目量化指标，主要变化有 1. 兜底服务策略、居家养老服务、婚姻家庭服务、社区发展服务四大服务领域不再单独划分服务模块；2. 各领域服务指标均有相应的下调，尤其是社区发展服务领域在 2019 年调整后 12 项指标，在 2020 年度指标任务中被完全拆分至其他的指标中，无单独呈现。在调整过程中双方签订补充协议，但未有论证报告和需求调整说明，服务覆盖面和服务对象权益难以通过项目协议保障执行到位。

（三）项目第三方考核单位资质待商榷

2020 年项目承接单位（中山市汇能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的第三方考核机构是中山市社工协会，但是承接单位又是中山市社工协会的理事单位，每年缴纳 1000 元的会员费，因此，中山市社工协会对承接单位的考核，是否具备完全独立客观的第三方资质值得考量。

六、有关建议

（一）科学测算，加强监控，充分发挥资金效能

一是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项目单位在申请预算资金时，应进一步明确测算依据，除按照合同约定的支付条件外，应及时掌握政府采购最新规则，避免预算资金无法支出。二是加强对项目资金的监控。项目单位在支出项目资金时应严格按照预算申请的内容予以列支，避免项目资金被占用的情况。与此同时，应做好专项资金的监控，对资金支出进度及资金支出合规性等方面进行监控，确保资金及时、规范支出。

（二）充分调研，以需求为导向拟定项目指标

根据项目过往服务经验，继续聚焦“兜底服务策略、居家养老服务、婚姻家庭服务、社区发展服务”四大方面需求，运用问卷调查、访谈、观察等方法进行充分调研，结合社会工作常用专业服务手法，将绩效指标与服务对象、服务措施和服务管理等需求紧密联系起来，确保项目实施的一致性和顺畅性，保障服务对

象、相关方和项目团队双方的权益。

(三) 加强第三方考核单位选择的专业敏感性

第三方评估机构应严格按照回避监督原则，若评委在评估前与被评估单位有单独接触，有利益关系或冲突的，均应执行回避要求；被评估方有权监督评估团队的评估工作，提出合理异议或回避要求。基于本次评估第三方机构与承接单位为会员关系，有一定的利益关系，建议项目以后在选择专业机构时应有一定的敏感性，及时回避。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次评价结论主要依据单位提交的资料及现场调研情况，受限于单位提交资料不够完整等因素，尚有改善空间。

附件 1 中山市南朗镇 2020 年度公共服务办公室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经费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

价指标得分表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名称	权重(%)		
项目决策 (12%)	项目立项 (8%)	决策论证充分性	3	1.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文字材料的, 得 1 分; 2. 经过集体会议协调, 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 有文字材料的, 得 1 分; 3. 具有项目申报立项资料 (0.5 分), 具有项目批复文件 (0.5 分), 计得 1 分。 其余情形, 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3
		目标设置明确性	5	1. 项目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0.5 分), 且包括可测量的预期产出指标(数量、质量、时效指标)(1.5 分)、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1.5 分), 计得 3.5 分。 2. 项目绩效目标与资金或项目特点、支出内容具有相关性, 体现决策意图, 合乎客观实际的, 得 0.5 分; 3. 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预算(或资金量)相匹配的, 得 0.5 分; 4. 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性相对应的, 得 0.5 分。 其余情形, 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4.5
	资金落实 (4%)	预算编制合理性	2	1.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测算依据充分, 按照标准编制的, 得 1 分; 2.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的(0.5 分); 预算额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5 分), 计得 1 分; 其余情形, 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1

过程管理 (28%)	项目管理 (8%)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1. 资金到位及时到位 (及时率达到 100%) 得 2 分; 2. 资金到位及时率低于 90%, 0 分。	2
		业务制度健全性	1	1. 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0.5 分); 2. 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0.5 分)。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 依据实际情况评价评分。	1
		项目调整完备性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1.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1 分); 2.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1 分)。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 依据实际情况评价评分。	2
	资金管理 (20%)	制度执行及监管	5	1. 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任务, 进度是否达成 (1 分); 2. 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有无重大投诉 (1 分); 3. 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 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1 分); 4. 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1 分); 5. 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1 分)。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 依据实际情况评价评分。	5
		财务制度健全性	1	1. 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 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0.5 分); 2. 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0.5 分)。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 依据实际情况评价评分。	1
		使用合规性	7	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1 分); 2. 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1 分); 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1 分); 4. 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1 分);	6

				5.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6. 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1分); 7. 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1分)。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 依据实际情况评价评分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 $\times 100\%$ 。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按“资金支出率 $\times$ 指标权重”计算得分)	9	7.56
产出效率(20%)	产出数量(10%) 产出时效(10%)	项目按期提供服务完成情况 项目按时完成率	预算调整情况	1. 预算调整理由充分, 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 得1分 2. 预算调整率 $\leq 10\%$, 得2分, 每高于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 $= (\text{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 + \text{市财政回收金额} - \text{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 / \text{项目预算金额} \times 100\%$ 。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 依据实际情况评价评分	3	2.5
				本项目产出数量包括兜底对象建档数量、探访次数、个案立案数量、电访/咨询数量、主办线上、线下活动数量、外展次数、婚姻家庭类调解宗数及居民和流动人员防疫服务人次。	10	10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 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各产出工作在合同约定日期内的完成率: 实际完成数量/计划完成数量。	10	10
				该项目支持的兜底社工服务、婚姻家庭服务、居家养老服务和社区发展服务等四大领域工作中支持的个案来源比例分布情况。个案来源分布均衡、多样, 更有利于开展个案工作。	5	5
项目效益(30%)	经济、社会效益(20%)	个案来源多样性 状况改善程度		在通过家访、电访/咨询、个案立案、小组等工作, 帮扶的社区成员相关状况得到改善的情况。	5	3.5

		资源募集水平	5	通过项目开展，是否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社会资源链接与使用的机制，以及通过这套机制募集到的资源数量。	5
		志愿服务量	5	通过项目实施，带动志愿服务人员及志愿服务工作情况。	5
	可持续发展 (10%)	项目持续性	10	维持项目更有效运转所需的资金、人力、政策、培训、物质等的配备情况和发展前景。	9
公众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	项目相关方满意度	10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9.58
	小计				92.64

-逆向 指标	自评工 作质量 (-10 分)	扣分处 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 10 分。	-0.5
	绩效信 息公开 情况 (-5 分)	扣分处 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检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 公开绩效信息的，扣 5 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 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 分。	0
	专项资 金主管 部门绩 效管理 情况 (-5 分)	扣分处 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 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一、逆向指标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5分)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8项) 小计			-45		-0.5
合 计					92.14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优

